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6年5月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参加董事9人，实际参加董事9人。公司副总经理姜勇、邵海波，财务总监刘迎新，监事会主席柏子平，监事张卫江、吴妮妮列席会议。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5月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兴明先生主持。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经审议，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以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400万元投资参股设立深圳市沃尔曼精密机械技术有限公司(暂定名，以工商注册登记结果为准，以下简称“沃尔曼”)，持股比例为20%。沃尔曼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，其他股东包括深圳汇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普通合伙)、深圳汇程投资管理合伙企业(普通合伙)、敦云自动化科技(上海)有限公司以及斯洛伐克国籍自然人Miroslav Volak、Jozef Barna。

本次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，关联董事宋君恩、刘宇川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。

独立董事对本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，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次投资事项的具体内容及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详见2016年5月4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汇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五月四日